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五號四樓

電話：(○二) 二五三七○○○○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4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2		四、
(五)關係人交易	22		二、
(六)質抵押之資產	23		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三、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24		五、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4		六、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5		六、
3.大陸投資資訊	-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對上開財務季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持股達 50%以上而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9,616 仟元及 97,549 仟元，及其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計新台幣 17,143 仟元及 24,705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六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

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五所述，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改變旅遊收入及成本認列方法，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亦一併配合重分類。此項重分類變動，使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及成本分別增加 1,063,108 仟元。惟對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當期純益並無影響。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會計師 翁 榮 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十 月 二 十 四 日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81,485	12	\$ 120,667	2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17,000	3	\$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7,626	3	-	-	2120	應付票據	30,414	5	28,886	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淨額(附註二及六)	51,725	8	29,598	6	2140	應付帳款	132,498	20	75,807	14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七)	15,706	2	12,854	2	2170	應付費用	15,673	2	11,706	2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七)	70,659	11	64,440	12	2260	預收款項	109,157	16	83,634	16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35	-	2,135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1,936	6	37,835	7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八)	110,904	16	53,924	1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6,678	52	237,868	4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一)	5,892	1	2,955	1	28XX	其他負債	15,978	2	15,878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6,132	53	286,573	53	2XXX	負債合計	362,656	54	253,746	47
	長期投資(附註二、九、十及二十二)						股東權益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636	15	97,549	18	3110	股本(附註十四)	248,606	37	226,286	42
1423	不動產投資	26,398	4	26,581	5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十七)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44,570	6	100	-	3351	法定盈餘公積	18,389	3	12,671	3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70,604	25	124,230	23	3450	未分配盈餘	47,981	7	55,719	10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351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十五)	1,632	-	-	-
	成 本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六)	(6,315)	(1)	(8,637)	(2)
1501	土 地	62,070	9	62,070	1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10,293	46	286,039	53
1521	房屋及建築	65,970	10	66,667	12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3,272	-	5,039	1						
1631	租賃改良	10,444	2	-	-						
1681	其他設備	4,020	1	12,943	2						
15X1	成本合計	145,776	22	146,719	27						
15X9	減：累計折舊	(17,775)	(3)	(14,935)	(3)						
1599	累計減損	(20,153)	(3)	(20,153)	(3)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07,848	16	111,631	21						
18XX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二)	38,365	6	17,351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672,949	100	\$ 539,78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72,949	100	\$ 539,78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二及二十五)	\$1,537,147	100	\$1,237,8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八及二十五)	<u>1,389,770</u>	<u>90</u>	<u>1,086,624</u>	<u>88</u>
5910	營業毛利	<u>147,377</u>	<u>10</u>	<u>151,234</u>	<u>12</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97,171	7	84,110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8,927</u>	<u>1</u>	<u>17,058</u>	<u>1</u>
6900	營業利益	<u>31,279</u>	<u>2</u>	<u>50,066</u>	<u>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7,143	1	24,705	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31	-	1,204	-
7160	兌換利益	2,080	-	2,016	-
7210	租金收入	2,122	1	1,742	-
7480	其他收入	<u>986</u>	<u>-</u>	<u>5,447</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2,362</u>	<u>2</u>	<u>35,114</u>	<u>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30	減損損失	-	-	20,153	2
7880	其他損失	<u>2</u>	<u>-</u>	<u>79</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u>	<u>-</u>	<u>20,232</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純益	\$ 53,639	4	\$ 64,948	5
8110 預計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九)	(<u>11,000</u>)	(<u>1</u>)	(<u>10,100</u>)	(<u>1</u>)
9600 本期純益	<u>\$ 42,639</u>	<u>3</u>	<u>\$ 54,848</u>	<u>4</u>

代碼	稅前		稅後	
	金額	%	金額	%
9750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基本每股盈餘	<u>\$ 2.20</u>	<u>\$ 1.75</u>	<u>\$ 2.62</u>	<u>\$ 2.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42,639	\$ 54,848
減損損失	-	20,153
折舊及各項攤銷	5,310	3,633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7,143)	(24,705)
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21,880	16,268
處分投資利益	(31)	(1,2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62	(4,93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071	(1,021)
應收帳款	(28,538)	(41,48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7,281)
預付款項	(68,984)	(26,553)
其他流動資產	(5,811)	(2,192)
應付票據	13,287	9,082
應付帳款	50,545	31,731
應付費用	(1,546)	(3,765)
預收款項	60,612	41,137
其他流動負債	4,036	16,0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9,489</u>	<u>69,75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29,434)	67,75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20,927	(3,571)
購買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39,307)	-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21,682	-
預付長期投資款	(44,570)	-
購買長期投資款	(6,000)	-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1,653	(9,77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購置固定資產	(\$ 1,398)	\$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80)	2,861
受限制資產	(16,000)	(5,000)
其 他	-	(2,2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3,227)	50,05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7,000	-
其他負債增加	100	-
發放現金股利及紅利	(24,669)	(22,766)
轉讓庫藏股票	7,269	(7,77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0)	(30,5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4,038)	89,2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523	31,3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1,485	\$ 120,66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7,213	\$ 14,91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每股資料及其他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四十六年七月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14 人及 17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資產減損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現金、週轉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到期可兌現之國庫券、可轉讓定存單、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指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列為當期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按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餘額，根據以往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考慮帳齡及收回可能性估計提列。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二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

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按原始取得成本入帳，折舊按其成本金額，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處分時，沖轉有關帳列成本及累計折舊科目，處分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或建造之成本入帳，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固定資產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能否延長資產之耐用年數為準。固定資產報廢或處分時沖轉有關帳列成本及累計折舊科目，如有出售利益列為營業外收入；若發生損失，則列為當期營業外支出。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其成本，依預計之經濟耐用年限，以平均法計算提列。主要資產之預計經濟耐用年限為建築物五～五十五年、電腦通訊設備三～五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五～十年。

購置或擴建固定資產，於取得或完工前所支出之款項，所應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收入認列

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外幣交易事項

係按交易發生當時匯率折合新台幣入帳，外幣債權及債務，於實際收回及償付時，因匯率變動而產生之差額，認列兌換損益。期末尚未結清之外幣債權債務餘額，改依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其與帳載之差異數，亦列為當期兌換損益。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即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因若干損益項目之列帳及報稅年度不同產生之差異），虧損扣抵及各項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調整數額，列於調整年度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當年度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決議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之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帳面價值按股票種類及收回原因分別加權平均計算。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為配合新公報之實施，九十四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金融商品會計科目，業已配合重分類。

本公司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九十四年與九十五年前三季採用不同之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具公開市場、隨時可以出售變現，且不以控制被投資公司或與其建立密切業務關係為目的之證券，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投資上市（櫃）證券係以會計年度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為市價之基礎。

配合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分 類 前)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分 類 後)
<u>資產負債表</u>		
短期投資	\$ 14,452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14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	29,598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是項變動，使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固定資產減少 20,153 仟元，九十四年前三季產生減損損失 20,153 仟元。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	\$ 8,284	\$ 6,097
活期存款	62,029	52,471
外匯存款	11,172	12,232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	49,867
	<u>\$ 81,485</u>	<u>\$ 120,667</u>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 融 資 產</u>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結構型商品	<u>\$ 17,626</u>

本公司從事股價連結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投資收益，因而選擇與股票市場價格呈高度相關之連結標的。股價連結商品於履約日時，標的市價高於合約約定價格即依約定價格結清交易；若低於合約價格，則轉換為表彰投資標的股數之股票，並於持有期間內獲配投資標的公司發放之股利，待市價回升時於市場上出售。

九十五年前三季，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利益為 0 仟元。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1,725	\$ 14,452
基金受益憑證	10,000	15,146
	<u>\$ 51,725</u>	<u>\$ 29,598</u>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後餘額列示，其明細如下：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15,856	\$ 13,004
減：備抵呆帳	(150)	(150)
	<u>\$ 15,706</u>	<u>\$ 12,854</u>
應收帳款	\$ 71,659	\$ 65,440
減：備抵呆帳	(1,000)	(1,000)
	<u>\$ 70,659</u>	<u>\$ 64,440</u>

八 預付款項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預付團費	\$ 55,376	\$ 27,765
預付機票款	27,136	26,054
預付費用	105	105
其 他	28,287	-
	<u>\$ 110,904</u>	<u>\$ 53,924</u>

九 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採權益法評價者：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 司	\$ 93,616	66.53	\$ 97,549	67.74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 有限公司	20	19.50	-	-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 公司	6,000	100.00	-	-
	<u>\$ 99,636</u>		<u>\$ 97,549</u>	

(接次頁)

(承前頁)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預付長期投資款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44,570	-	\$ -	-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100	-
	<u>\$ 44,570</u>		<u>\$ 100</u>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本公司對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其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分別認列投資利益 17,143 仟元及 24,705 仟元。

十、不動產投資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18,850	\$ -	\$ 18,850	\$ 18,850
房屋及建築	8,250	702	7,548	7,731
	<u>\$ 27,100</u>	<u>\$ 702</u>	<u>\$ 26,398</u>	<u>\$ 26,581</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上述不動產投資保險總額皆為 11,800 仟元，其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十一、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成本暨累計折舊等明細如下：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帳 面 價 值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62,070	\$ -	(\$ 14,612)	\$ 47,458	\$ 47,458
房屋及建築	65,970	(11,223)	(5,541)	49,206	50,806
電腦通訊設備	3,272	(2,071)	-	1,201	2,643
租賃改良	10,444	(2,923)	-	7,521	-
其他設備	4,020	(1,558)	-	2,462	10,724
	<u>\$ 145,776</u>	<u>(\$ 17,775)</u>	<u>(\$ 20,153)</u>	<u>\$ 107,848</u>	<u>\$ 111,631</u>

資產減損說明如下：

<u>九十四年度前三季</u>	<u>認列於損益表部分</u>	<u>認列於股東權益部分</u>
減損損失—土地	\$ 14,612	\$ -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5,541	-
	<u>\$ 20,153</u>	<u>\$ -</u>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前三季所發生之減損損失 20,153 仟元，因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上列固定資產投保金額皆為 63,090 仟元，其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三、短期借款

	<u>九十五年 九月三十日</u>	<u>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u>
信用借款	<u>\$ 17,000</u>	<u>\$ -</u>

九十五年上列短期借款利率為 2.90%。

三、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五年前三季新制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為 1,229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專戶餘額分別為 22,583 仟元及 21,729 仟元。

四、股本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250,000 仟元，分為 25,000 仟股，每股 10 元，均為普通股。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實收股本 248,606 仟元，分為 24,860,605 股，每股 10 元。

本公司歷年來有關增資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金	額
原始認股及現金增資	\$	180,000
盈餘轉增資		68,606
	\$	<u>248,606</u>

五、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五年前三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五年前三季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	
目	\$ <u>1,632</u>

六、庫藏股票

(一) 普通股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	股份	予	員工	<u>705,000</u>	<u>-</u>	<u>396,000</u>	<u>309,000</u>

(二) 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享有股東權利。

七、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按下列順序及比率分派之，並提請股東常會決議。

- (一)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五。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 (三)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

本公司係旅遊服務事業，為一成熟型產業，然為因應本公司可能之業務拓展需求，且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股利分配政策將優先考量公司之營運週轉及資本支出需求，由可分配盈餘中決議擬分派數額，原則上股票股利得佔百分之五十以上，餘則為現金股利，然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採穩定之股利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顧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調整分派方式之比率。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於九十五年六月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22,320 仟元轉增資，並報經證券主管機關於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定為九十五年八月五日，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已轉列股本項下。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經董事會與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之股東股票股利 2,232 仟股（占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10.18%）、現金股利 20,319 仟元、員工現金紅利 1,41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940 仟元。該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2.55 元，如將員工紅利與董監事酬勞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2.45 元。

六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884	59,462	60,346	2,317	52,120	54,437
勞健保費用	-	3,587	3,587	-	3,156	3,156
退休金費用	-	1,711	1,711	-	438	438
其他用人費用	-	2,496	2,496	-	2,130	2,130
折舊費用	-	3,821	3,821	-	3,389	3,389
攤銷費用	-	1,489	1,489	-	244	244

五、預計所得稅

(一)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前三季估計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如下：

	<u>九十五年前三季</u>	<u>九十四年前三季</u>
稅前會計所得	\$ 53,639	\$ 64,948
永久性差異		
證券交易所得免稅	(31)	(1,20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7,143)	(24,705)
超 限	662	1,423
其 他	-	(413)
暫時性差異：		
呆帳費用限額內調整	(255)	(414)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20,153
其 他	(395)	-
全年課稅所得額	36,477	59,788
所得稅率	25%	25%
	9,109	14,93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應納稅額	1,055	-
估計應付所得額 (約)	10,164	14,937
前期所得稅 (高) 低估	(183)	60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162	(4,933)
預計所得稅費用 (約)	<u>\$ 11,000</u>	<u>\$ 10,100</u>

(二)本公司八十七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依修訂後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股東獲配股利年度，其已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可扣抵股東應納所得稅，茲將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u>九 十 五 年</u> <u>九 月 三 十 日</u>
1.未分配盈餘	
八十六年度 (含) 以前	\$ -
八十七年度 (含) 以後	47,981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u>\$ 47,981</u>
2.預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6,258</u>

(三)本公司歷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除九十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

二 基本每股純益

本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前三季稅前基本每股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純益係分別按各該年度稅前純益及稅後純益除以各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4,433,319 股及 24,772,877 股計算而得。

九十五年度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2,320 仟元轉增資，九十四年前三季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業經追溯調整。

二 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預付款項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u>		<u>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u>	
	<u>金 額</u>	<u>佔各該科目%</u>	<u>金 額</u>	<u>佔各該科目%</u>
預付機票款				
雍利企業公司	<u>\$ 17,000</u>	<u>15</u>	<u>\$ -</u>	<u>-</u>

2. 資金融通

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u>			<u>期 末</u>	
	<u>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 率 區 間</u>	<u>利息收入</u>	<u>應收利息</u>
永安國際公司	<u>\$ 2,347</u>	<u>\$ -</u>	<u>-</u>	<u>\$ -</u>	<u>\$ -</u>

3.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計 20,000 仟元。

三、提供擔保及質押之資產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其對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保證授信等事宜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保資產	內 容	九 十 五 年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存出保證金	定 存 單	\$ 20,000	\$ -
固定資產	土地及建築物	116,818	118,349
不動產投資	土地及建築物	23,366	-
		<u>\$ 160,184</u>	<u>\$ 118,349</u>

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與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等之業務往來，委請金融機構保證而出具保證信函之保證金額分別為153,690仟元及129,558仟元。

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1,485	\$ 81,485	\$ 120,667	\$ 120,667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626	17,62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1,725	51,725	29,598	29,598
應收票據	15,706	15,706	12,854	12,854
應收帳款	70,659	70,659	64,440	64,4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35	2,135	2,135	2,13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636	99,636	97,549	97,549
負 債				
短期借款	17,000	17,000	-	-
應付票據	30,414	30,414	28,886	28,886
應付帳款	132,498	132,498	75,807	75,807
應付費用	15,673	15,673	11,706	11,706

(二)短期金融商品中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等；此類商品到期日均屬一年內者，其估計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差不大，以帳面價值為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屬股票及受益憑證，其公平價值以期末收盤價格及各基金期末參考淨值為準。

(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五、其他

(一)為配合九十五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本公司業將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部分會計科目予以重分類。

(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五年一月五日(95)基秘字第 006 號函，對旅遊業務收入認列提供各項判斷指標，本公司依據各指標，從而自九十四年度起改變旅遊收入及成本認列方法，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亦一併配合重分類。此項重分類變動，使九十四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及成本增加 1,063,108 仟元。惟對九十四年前三季當期純益並無影響。

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五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六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七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二)
											名 稱	價 值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347	\$ -	-	2	-	營業週轉	-	-	-	\$ 62,059	\$ 124,117

註一：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二：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	\$ 62,059	\$ 20,000	\$ 20,000	\$ 20,000	6.44	\$ 310,293

註1：對同一他公司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2：本公司對他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傳山投資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21	\$ 10,000		\$ 10,000	
	股票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90	39,005		39,005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	"	400	2,720		2,720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653	93,616	66.53	-	
	永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522	20	19.50	-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200	6,000	100.00	-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單位）／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末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本公司	大華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無	-	\$ -	20,173	\$ 259,002	20,173	\$ 259,151	\$ 259,002	\$ 149	-	\$ -
	寶來得利基金	"	-	"	-	-	8,176	122,001	8,176	122,130	122,001	129	-	-
	上海萬寶基金	"	-	"	-	-	26,000	285,000	26,000	285,127	285,000	127	-	-
	華航	"	-	"	2,756	42,018	6,511	93,337	6,577	96,722	97,921	(1,199)	2,690	37,434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公司業務	\$ 28,745	\$ 28,745	6,653	66.53	\$ 93,616	\$ 26,928	\$ 17,143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20	100	522	19.50	20	-	-	
	先龍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旅行業	6,000	-	1,200	100.00	6,000	-	-	

附表六 本公司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持有有價證券之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子公司－雍利公司	受益憑證 金復華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 流動	500	\$ 500	-	\$ 501	
	CCIB	"	"	-	2,100	-	2,100	
	股 票 中華航空股份有 限公司	"	"	1,532	21,802		21,802	
	競技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 投資	700	1,155	100	-	
	鈺林國際旅行社	本公司之孫公司	"	2,940	15,957	100	-	
孫公司－鈺林公司	受益憑證 德信萬保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 流動	1,308	15,000	-	15,090	

附表七 本公司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之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單位）／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末	
					股	金	股	金	股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子公司－ 雍利公司	寶來得利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無	-	\$ -	3,822	\$ 57,007	3,822	\$ 57,160	\$ 57,007	\$ 153	-	\$ -
	大華債券基金	"	-	"	-	-	3,824	49,016	3,824	49,232	49,016	216	-	-